

工商行政管理志

1912—1985

四川省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编印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

编纂领导小组

组长：李国泰

成员：李方元 肖进军 袁义卿

冯德星 宿炳均

编写小组

组长：袁义卿

成员：冯德星 宿炳均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

编纂领导小组

组长：李国泰

成员：李方元 肖进军 袁义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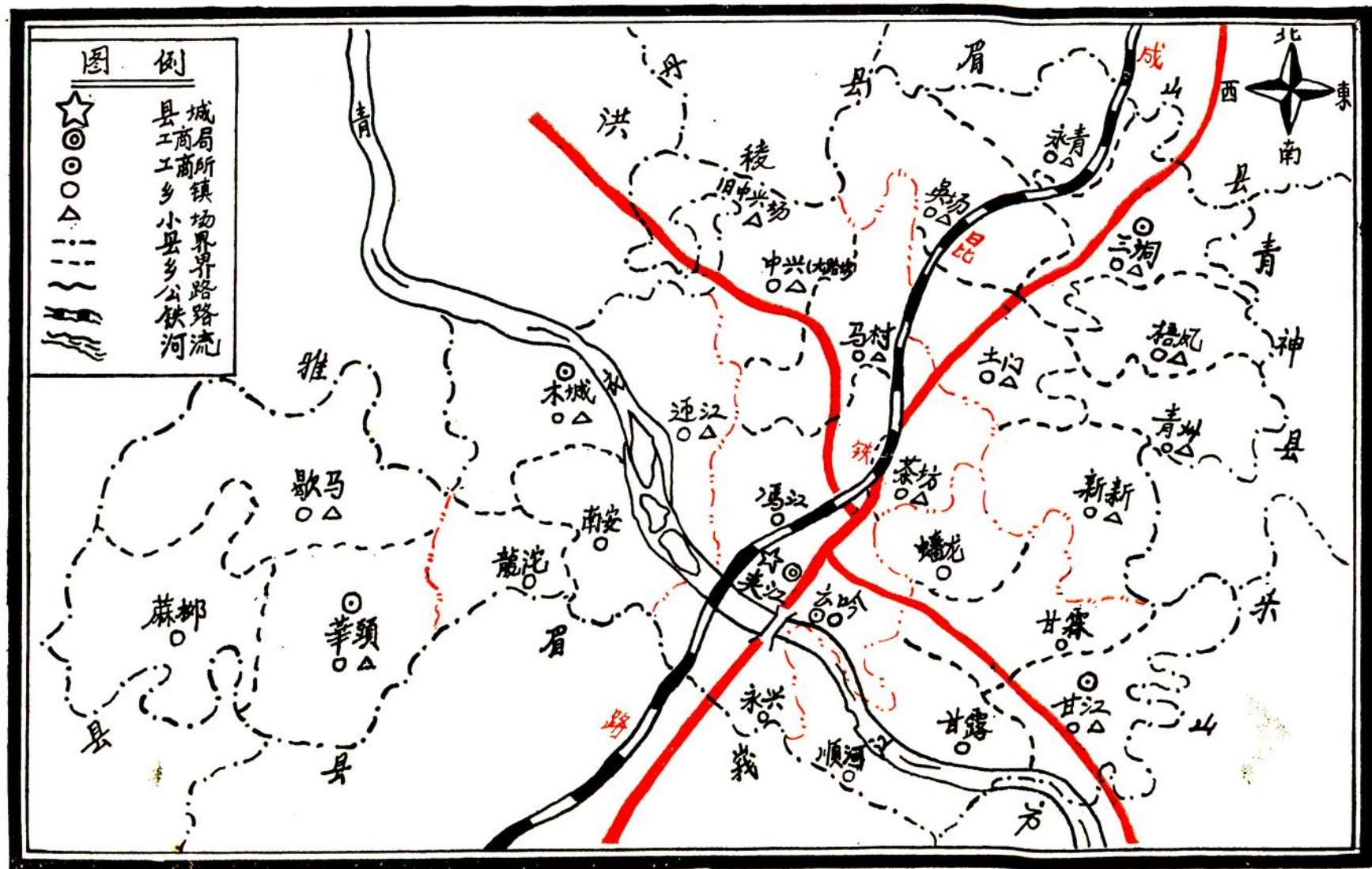
冯德星 宿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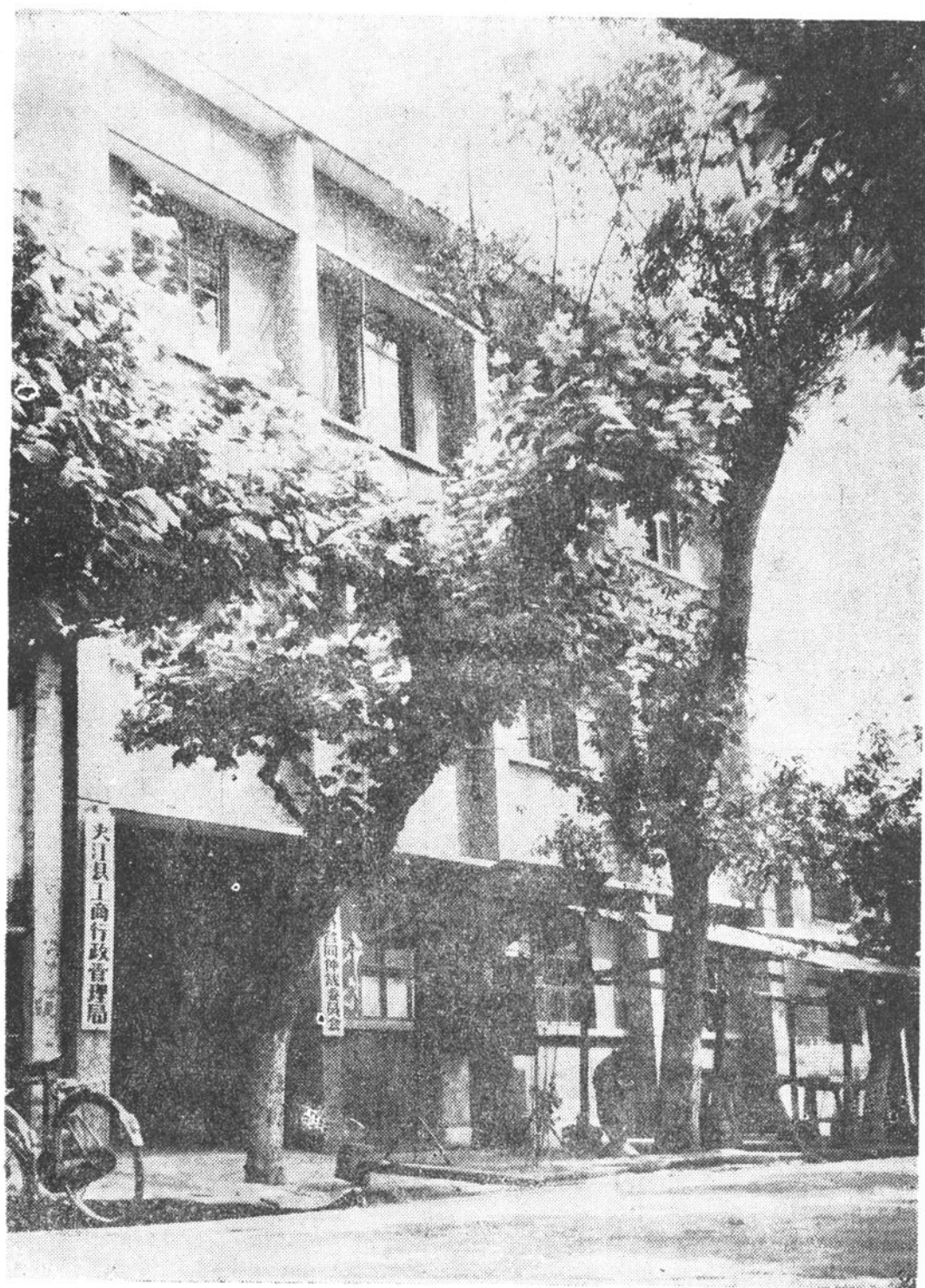
编写小组

组长：袁义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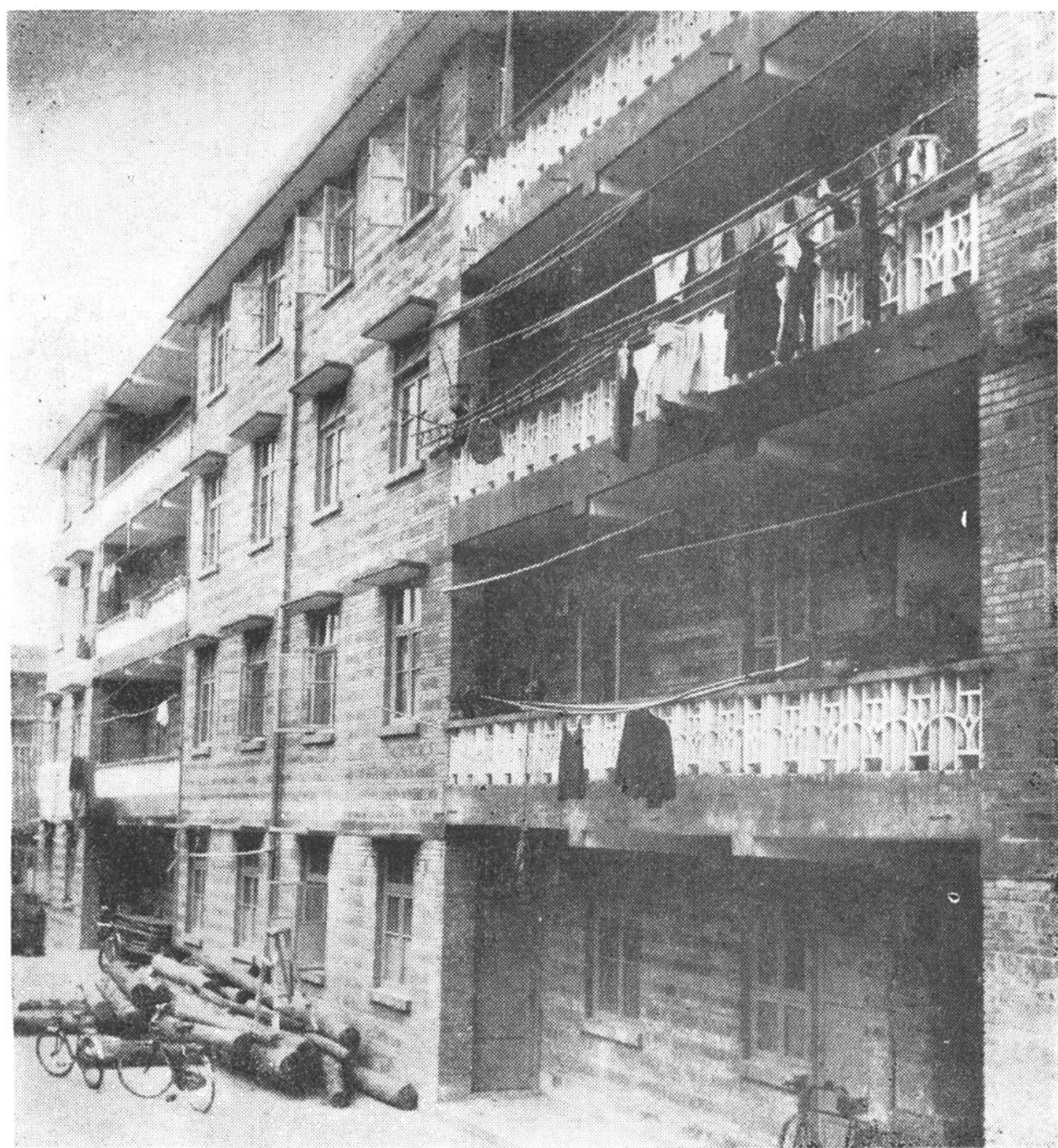
成员：冯德星 宿炳均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及市场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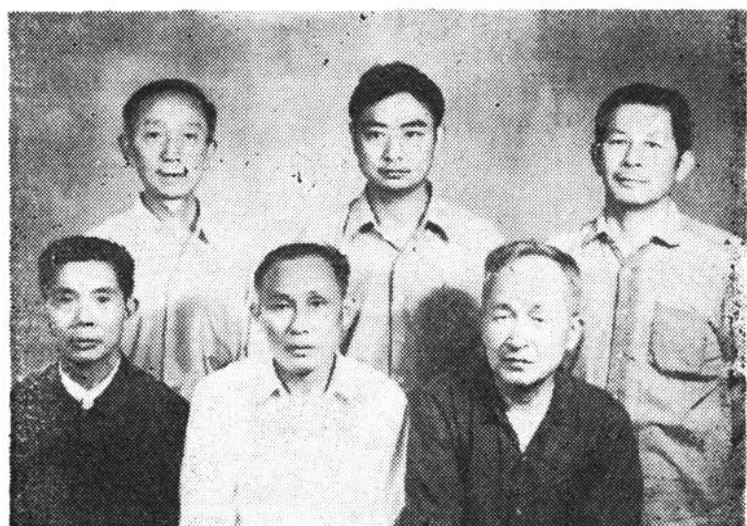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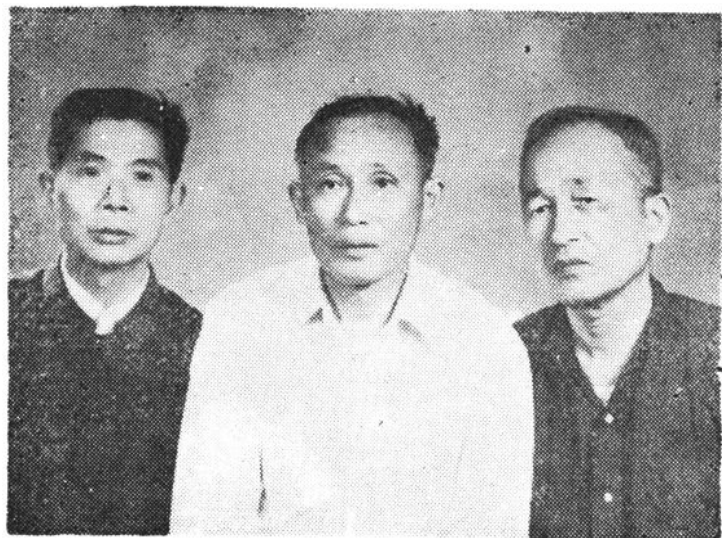


职 工 宿 舍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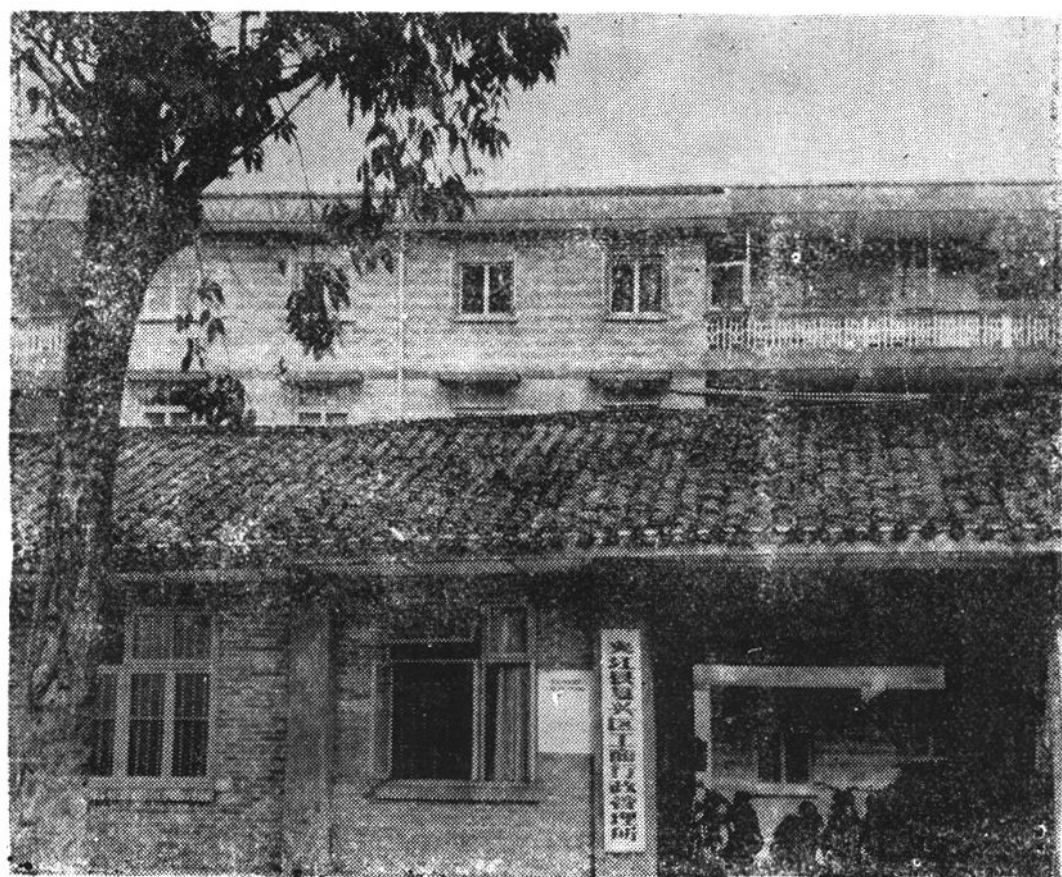
编 纂 领 导 小 组



编 写 小 组



复兴区工商行政管理所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2)
大事年表	(3)
概 述	(9)
第一篇 机构沿革	(12)
第一章 工商行政管理机构	(12)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实业所(局)、建设科(局)	(12)
附: 建国前政府管理工商官员一览表	(13)
第二节 建国后的工商科(局)、市管会	(14)
附: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沿革图	(16)
工商行政管理历届领导情况简表	(17)
工商行政管理人员统计表	(18)
1985年底工商管理人員一览表	(19)
离休退休干部一览表	(21)
第二章 职责范围	(22)
第一节 性 质	(22)
第二节 任务和作用	(22)
第三章 工商业群团组织	(23)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商会、同业公会、牙行	(24)
第二节 建国后的工商业联合会	(25)
第三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27)
附: 夹江县商会、商业同业公会、工商联三个表	(28)
第二篇 市场管理	(31)
第一章 建国前市场概况	(31)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市场分布	(31)
附: 1949年(民国卅八年)各市场地址登记表	(33)
第二节 建国前的市场管理与交易活动	(35)
附: 承包切结书、保状书	(36)
第二章 建国后的集市管理	(38)
第一节 三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38)
附: 两次物资交流会购销数额表	(40)
第二节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41)
附: 1953—1956年集市产品公、私采购比重表	(42)
1957年城关市场产品价格表	(48)

农副产品划分三类品目表·····	(4 5)
第三节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4 6)
附: 1963——1965年集市成交情况表·····	(4 8)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5 2)
第五节 新的历史时期·····	(5 2)
附: 1958——1985年集市赶场日期调整记载表·····	(5 6)
1985年场镇集期里程表·····	(5 8)
1985年集市贸易价格统计表·····	(5 9)
第三章 打击投机倒把·····	(6 0)
第一节 对争夺市场的斗争·····	(6 0)
第二节 对反改造的斗争·····	(6 0)
第三节 对投机分子倒卖生产资料、工业品、票证的斗争·····	(6 1)
第四节 经济政策调整放宽后,同投机违法活动的斗争·····	(6 3)
附: 例一、二、三·····	(6 5)
1974——1985年处理投机违法、违章案件和物资统计表·····	(6 8)
第三篇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7 0)
第一章 民国时期的工商业·····	(7 0)
第二章 建国后的工商登记管理·····	(7 1)
第一节 国营经济建立、扶植、改造私营工商业·····	(7 1)
附: 1951年城关工商业总登记基本情况表·····	(7 5)
1953年私营工商业调整行业基本情况表·····	(7 6)
1955年私营工商业户分区情况表·····	(7 7)
第二节 登记换证·····	(7 8)
附: 1964年国营、公私合营企业登记统计表·····	(8 1)
1964年合作企业、个体工商业户登记基本情况表·····	(8 2)
第三节 登记中断·····	(8 3)
第四节 整顿工商企业、促进商品流通·····	(8 3)
附: 1985年国营、集体、合营企业登记统计表·····	(8 8)
1978——1985年城乡个体工商业户登记统计表·····	(9 0)
1985年城乡个体工商业户分行业登记统计表·····	(9 1)
第四篇 经济合同管理·····	(9 2)
第一章 合同签约和鉴证管理·····	(9 2)
第二章 合同纠纷的调解与仲裁·····	(9 4)
附: 例一、二、三·····	(9 5)
合同统计三个表·····	(9 7)
第五篇 商标与广告·····	(100)
第一章 商标管理·····	(100)

第二章 广告管理	(101)
附：夹江县商标注册登记表	(102)
第六篇 思想政治工作	(103)
第一章 精神文明建设	(103)
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106)
表彰义务市管员和贫下中农管理市场	(108)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人员工作纪律	(109)
第二章 纠正冤假错案	(109)
第三章 党团支部和妇女组织	(109)
第七篇 杂 记	(110)
第一章 财务管理	(110)
第二章 统计工作	(111)
第三章 夹峨双福会议	(112)
第四章 死亡记载	(112)
附录	(114)
录① 1951年夹江县人民政府的通知	(114)
录② 1954年夹江县人民政府的通知	(115)
录③ 1964年夹江县人民委员会的通知	(116)
录④ 1974年国务院中央军委的通知	(117)
录⑤ 1980年夹江县工商局的通告	(118)
录⑥ 1982年夹江县工商局的通告	(118)
录⑦ 1983年夹江县工商局、税务局的通告	(119)
录⑧ 1983年夹江县人民政府的通告	(120)
录⑨ 1984年夹江县人民政府的通告	(121)
录⑩ 1984年夹江县工商局、交通局的通告	(123)

序 言

为了发扬编纂地方志的优良传统，更好地保存和积累工商行政管理历史资料，搞好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以利于教育后代，造福人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县委和县政府领导下，从1984年8月成立了《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纂领导小组，抽调专人组成写作班子，初拟了修志篇目。先后查阅了省、地、县（包括本局）档案资料八百四十八卷，访问了五十一位老人，摘录资料共八十五万字。1985年7月分将资料整理，以类系时，分工撰写。《志》的体裁有记、志、图、表、录、考，以志为主。10月拟出初稿，分送各股和有关部门征求意见，集体修改，12月底完成第二稿，送请局党支部和县志办审阅。在广泛综合上下左右意见的基础上，1986年3月又修改篇目，删补章节，四易其稿，始册成书。它是我局一部历史记实，也是新的夹江县志的组成部分。

在撰写本志过程中，我们遵循了以下四条原则：第一、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第二、坚持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第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第四、坚持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原则。力求做到以新的观点、新的方法、新的材料，编写出从1912年至1985年的一部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地方特点和部门特点的专业新志书。力争达到以下要求：一、实事求是，据事直书，内容翔实，成为实录；二、详今略古，切合实用，建国前只简单追述历史概况，建国以来的情况作为记述的重点；三、横分竖写，条块结合，以时代为经，以事件为纬；四、文字简明、通顺、流畅、附以图表，使图文并茂。

编写这本志书中，由于解放前的资料残缺，建国后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几经几合，复经十年内乱，资料不完整，加之我们的思想认识和政策水平有限，写作能力较差，错谬难免，敬请专家、学者、读者批评指正。

本志修成，始终得到夹江县志办、县档案局以及有关单位的帮助和支持，这里一并致谢。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九八六年六月

凡 例

一、本志记载1912年（民国元年）至1985年来江县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和现状。按照“详今略古”的原则，把记述重点放在建立新中国以后。

二、本志分为“机构沿革”、“市场管理”、“工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和广告管理”、“思想政治工作”、“杂记”，共分七篇十九章二十二节。另有“大事年表”、“概述”、“附录”，加上图表，有九万字左右。以“大事年表”和“概述”为经，其它各篇为纬。

三、本志“大事年表”采用编年体，记述有关全局的事件，以反映工商行政管理各个时期发展的里程。市场、工商大事甚多，凡与工商行政管理无关者概不列述。

四、本志采用语体文，史与志结合，以志为主，并辅以图表。

五、本志资料来源：一是通过查阅旧志、档案、文献资料、广泛收集；二是走访、社会调查或召开专题座谈会，搜集口碑资料。将资料集中后，并经过缜密筛选，去伪存真，力求做到言之有据，使之成为信史。

六、本志编完后，还剩下一部分残缺不全的史料作了妥善保存，留待后人继续充实、查考。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大事年表

建 国 前

年 度	大 事 概 要	篇 章 节
民国元年 (1912)	夹江县商务分会成立, 设总理、协理。	1 3 1
民国三年 (1914)	商务分会第二届改组。	1 3 1
民国五年 (1916)	民国政府颁布商会法及施行细则, 商务分会改为商会, 总理改称会长, 协理改称副会长。	1 3 1
民国八年 (1919)	夹江县署设实业所, 工商行政管理为其职能之一。	1 1 1
民国十三年 (1924)	商会第三届改组。	1 3 1
民国十四年 (1925)	实业所改为实业局。	1 1 1
民国十六年 (1927)	在衙后于撤仓修建新市场, 集中交易农副产品。	2 1 1
民国十八年 (1929)	按照国民政府《商会法》规定, 商会由会董制改为委员制, 会长改为主席。	1 3 1
民国十九年 (1930)	实业局改为建设局, 工商行政管理为其职能之一。	1 1 1
民国廿二年 (1933)	建设局改为建设科。	1 1 1
民国廿四年 (1935)	公布全县各场镇赶场日期。	2 1 1
民国廿五年 (1936)	永兴干河子建立纸市, 改名杜公场, 次年初夏停市。	7 3
民国廿八年 (1939)	教育、建设两科合并为第三科, 工商行政管理为其职能之一。	1 1 1
民国廿九年 (1940)	元月, 商会第四届改组(当时称: 改组第一届)。	1 3 1
	7月, 第三科又恢复为教育、建设两科。	1 1 1
民国卅年 (1941)	江国柱等人集资开办“灵泉硷厂”, 是夹江解放前最早一家工厂。	3 1
民国卅一年 (1942)	按照国民政府强制组织同业公会之规定, 我县各行业发起组织商业同业公会14个, 会员739人。	1 3 1
民国卅二年 (1943)	商会主席杜家瑞、委员王现华出席省商会一届成立会, 执委谢作霖为夹江县商会驻省商会常驻代表。	1 3 1
民国卅四年 (1945)	3月, “夹江县保证责任纸业生产运销合作社”成立, 为发展我县造纸生产起了一定积极作用。	3 1
	10月, 商会第五届改选, 按规定商会由委员制改为理事制, 主席改为理事长。	1 3 1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大事年表

年 度	大 事 概 要	篇 章 节
民国卅八年 (1949)	3月, 物价飞涨, 纸价疲稳, 我县造纸户被迫纷纷停业。	3 1
	8月, 曾炳章等人集资创办“岭江电气行”, 为夹江用电照明之始。	3 1
	12月, 夹江县宣告解放。	1 1 2

建 国 后

1950	1月, “夹江县贸易公司”成立, 是建国后我县建立最早的一个国营商业企业。	3 2 1
	7月, 县府设工商科, 履行工商行政管理职能。“夹江县市场管理交易所”成立。	1 1 2
	7月, 政务院颁布《商标注册暂行条例》。	5
	9月, “夹江县工商联筹委会”成立。	1 3 2
	12月, 政务院颁布《私营企业暂行条例》。	3 2
1951	1月, 县工商联筹委会第二届改组。	1 3 2
	6月, “夹江县南安供销社”成立, 是建国后我县建立最早的一个集体商业企业。	3 2 1
	7月, 县府接收私营“岭江电气行”, 改为“夹江县电厂”, 是建国后我县最早的一个国营工厂。	3 2 1
	9月, 开始筹建“夹江县示范纸厂”, 次年四月投产。	3 2 1
	10月, “夹江县市场管理委员会”成立。	1 1 2
	10月, 县府公布《夹江县市场管理暂行办法》。	附录 ①
1952	2月, 我县在工商界中开展了“五反”运动。	2 3 1
	6月, 县工商联筹委会第三届改组。	1 3 2
1953	1月, 县市管交易所并入县市管会。	1 1 2
	5月, “夹江县工商联合会”正式成立。	1 3 2
	9月, 县府通知: 各区设立市管分会。	1 1 2
	11月, 国家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后, 我县取消了原有十三个自由买卖的粮食市场。	2 2 2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大事年表

年 度	大 事 概 要	篇 章 节
1954	1月, 县府公布《关于国家粮食市场管理办法》。	附 录 ②
	9月, 国家对棉花、棉布实行统购统销, 我县棉花、土纱、土布市场随即关闭, 并严禁城乡土纺土织。	2 2 2
	为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 我县在重点行业中试行国家资本主义经销、代销初级形式的有164户。	3 2 1
1955	对私营工商业进行了全面普查, 全县计有: 私营工商业3235户, 从业人员3915人, 资金225.621元。	3 2 1
1956	2月, 县人委批准: 城镇私营工商业1804户要求合营和合作的申请。	3 2 1
	9月, 党中央发出关于对农村工作的“紧急指示”, 组织国家领导下的自由市场。	2 2 2
	11月, 县府工商科撤销, 成立商业局兼管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1 1 2
1957	2月, 县工商联会第二届改选。	1 3 2
	10月, 县市管会领导成员作了调整充实。	1 1 2
1958	商业局、供销社、服务局、市管会合并为商业局, 对外保留市管会的牌子。	1 1 2
1959	1月, 县工商联会第三届改选。	1 3 2
	4月, 恢复县市管会单一行政管理机构, 原市管人员立即归队。	1 1 2
	9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组织农村集市贸易的指示》, 提出“活而不乱, 管而不死”的原则。	2 2 3
1960	党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后, 我县17个场镇赶场日期作了部分调整。	2 2 3
1961	为贯彻党的“八字”方针, 对五八年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人员, 恢复为原来生产合作社(组)和合作商店(组)。	3 2 2
1962	1月, 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科撤销, 设立县人委工商科。	1 1 2
	7月, 县人委工商科撤销, 其工作分别由商业局、供销社、手管局兼管。	1 1 2
1963	我县在木城镇对工商企业进行登记试点。	3 2 2

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大事年表

年 度	大 事 概 要	篇 章 节
1964	2月,县人委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工商企业登记管理试行办法》,全面开展工商企业登记管理的通知。	附录 ③
	10月,“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成立。	1 1 2
	11月,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严禁机关团体部队企业事业单位自行到农村采购农副产品的通知”。	附录 ④
1965	全面开展整顿合作商店(组),巩固集体经济。	3 2 2
1966	5月,工商局合署商业局办公,对外两个牌子。	1 1 2
	6月,全县各场镇统一改为一、六赶场。	2 2 4
	10月,商业局、供销社、工商局合并为商业局,内设工商行管股。	1 1 2
1967	商业局工商行管股被“群众组织”查封,工商登记管理被迫中断。	3 2 3
1968	11月,在“文革”极左路线影响下,摧毁了全县所有市场,850户城乡个体户被全部取缔。	3 2 3
	12月,税务局、市管会合并建立“税市革委会”。	1 1 2
1969	县革委从有关部门抽调人员,对城关市场进行了“整顿”。	2 2 4
1970	“税市革委会”撤销,成立“县市管革委会”。	1 1 2
1971	“中共夹江县市管会支部”成立。	6 3
1972	县革委批准:市管人员正式列入国家行政编制,核编34人。	1 1 2
1973	贯彻省革委指示,“充分依靠群众,打击投机倒把活动”。	2 3 3
1974	推广“大竹贫下中农管理市场的经验”,全县先后建立“贫管会”(群管会)26个、贫管(群管)小组262个,贫管员1910人。	2 2 4
1975	7月,恢复“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与市管会合署办公,对外两个牌子。	1 1 2
	9月,工商局、市管会合并成立“中共夹江县工商局支部”。	6 3
1976	认真贯彻省委35号和省革委75号文件,大打投机违法活动的总体战。	2 3 3
1977	夹江、彭山县工商部门开展“对口赛”活动。	6 1
1978	9月,工商局设立人秘股、工商股、集贸股。	1 1 2
	12月,工商局党支部改选。	6 3